

温郊乡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22〕8 号）《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2 年全省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分解表的通知》（闽政办函〔2022〕28 号）文件精神与县相关要求，现向社会公布 2022 年度温郊乡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展情况报告。主要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方面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以在清流县人民政府门户（<http://www.fjql.gov.cn>）下载。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，请与温郊政府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清流县温郊乡小池村大益岭 9 号；邮编：365306；联系电话：0598-5271001；电子邮箱：qlwjdzsb@163.com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温郊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乡党委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，坚持以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结合经济发展、乡村振兴、民生保障、社会安定稳定等工作，不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提高工作主动性、自觉性，有效保障公众依法行使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，通过清流县信息门

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数 32 条，其中机构职能类信息 6 条，政策、规范性文件类信息 2 条，规划计划类信息 5 条，行政许可类信息 1 条，民政扶贫救灾社会保障就业类信息 1 条，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类信息 7 条，其他类信息 10 条。政府信息公开兼职工作人员 1 名。全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无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。具体做法是：

1. 强化组织领导。结合人员变动，相应调整充实温郊乡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档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挂靠乡党政办，做好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与向社会公众解释有关政策规定等。同时，按照“党委统一领导、政府主抓、纪检监察监督协调、党政办组织实施”的原则，狠抓政务公开组织体系建设。

2. 强化人员分工。建立健全主要领导负总责，分管领导具体抓的工作机制，及时根据相关要求，逐项分解工作任务，明确办理责任人员以及时限要求等。各部门结合相关职能业务工作实际认真抓好政府信息公开。

3. 强化保密审核。在开展业务工作过程中，重点督察各部门落实政务公开情况，加强跟踪督查和推进工作落实。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制度，严格落实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工作要求，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，及时发现涉及敏感字眼与敏感用语，确保国家秘密信息安全。

4. 强化各类公开。通过乡村公共宣传栏、发放宣传单、悬挂宣传横幅、张贴宣传标语等方式，重点做好疫情防控、乡村振兴、项目建设、民生保障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、防范

电信网络诈骗等重要政策、重点工作推进及重大事件发生等信息公开工作，及时让群众了解最新动态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32	32	29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4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4	0	0
行政强制	3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32	195000 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）	申请人情况		
	自然	法人或其他组织	总

第四项之和)		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计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	1. 信访举报投诉	0	0	0	0	0	0

不予处理	类申请							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是公开的内容不够全面，信息公开水平有待提高，；二是政务信息公开更新不够及时，未做到定期更新；三是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还有待提升。下一步我乡将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真正体现便民化、规范化、高效化、常态化。一是严格按照县政府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总体要求具体安排部署，进一步提高业务公开能力和水平。二是规范工作程序，加强信息公开审查机制，及时、准确公开应当公开的政府信息。三是加大主动公开力度，依

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充实信息公开内容，进一步增强政府信息公开意识，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，提高工作的透明度。

2023 年，我乡将进一步把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与转变政府职能、规范行政权力运行紧密结合起来，做到及时公开、及时更新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迈上新台阶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